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T 亚星

编号：临 2005-014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被司法冻结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获悉，经建设银行扬州市分行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扬诉保字第 12 号、（2005）扬诉保字第 13 号裁定：轮候冻结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代码 B880976718），持有本公司的 115272500 股股权，冻结期限一年，自 2005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06 年 8 月 1 日止。

又悉，交通银行扬州市分行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扬诉保字第 11 号裁定：轮候冻结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代码 B880976718）持有本公司的 115272500 股股权，冻结期限一年，自 2005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06 年 8 月 1 日止。

上述冻结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冻结登记手续。

上述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代码 B880976718）持有本公司的 115272500 股股权此前已被冻结，详情见上海证券报 2005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五年八月三日